**台州市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台财采确[2025]798号

**（线上电子招投标）**

采购项目：2025年DNA建库试剂盒

采购人：台州市公安局（盖章）

浙江百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2025年3月

**目 录**

1.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2. **投标人须知**
3.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4. **公开招标需求**
5.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6.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受采购人委托，现就台州市公安局（单位名称）的2025年DNA建库试剂盒（项目名称）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合格供应商前来投标。

1. **项目编号：台财采确[2025]798号**

**二、招标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号** | **标项内容** | **简要技术要求** | **预算金额（万元）** | **最高限价****（万元）** | **供货期** |
| 1 | 2025年DNA建库试剂盒 | 详见技术需求 | 216.5 | 216.44 | 合同签订后15天内完成供货，签订后30天内完成验收  |

**三、合格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本项目供应商特定条件：无

（四）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获取的方式、时间：**

1.本项目招标文件实行“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获取，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前应先完成“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账号注册；

2.地点：

（1）政采云平台（http://zfcg.czt.zj.gov.cn）；

（2）供应商网上报名操作指南：“浙江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省采中心-网上报名”（http://zfcg.czt.zj.gov.cn/bs\_other/2018-03-30/12002.html）。

3.方式：潜在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招标文件，本项目招标文件不收取工本费；仅需浏览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可点击“游客，浏览招标文件”直接下载招标文件浏览）；

4.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提交的文件资料：无；

5.提示：招标公告附件内的招标文件（或采购需求）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只有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了招标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招标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后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为准）。

注：请供应商按上述要求获取招标文件，如未在“政采云”系统内完成相关流程，引起的投标无效责任自负。

**五、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

1.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公告；

2.开标地点及电子投标文件提交地点：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六、投标保证金：**

无

**七、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95763。

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3.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4.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EMS邮寄或顺丰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标注投标项目名称，以不记名形式（在外包装上不加盖公章、不出现投标单位名称）递交或邮寄。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以收到邮件时间为准）送达至投标地点的将不予接收。

5.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供应商仅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八、相关注意事项**：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获取/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获取/发售截止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且应当在采购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同一环节的质疑。否则，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1. **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台州市公安局

联系人：周先生

联系电话：0576-88212279

采购人地址：台州市椒江区康平路2号

**（二）采购组织机构**

名称：浙江百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女士、陈女士

联系电话：15825475513 、15257699929

地址：台州市椒江区白云山西路铂晶国际花园北2门旁18栋2单元二层

**（三）质疑受理**

采购人书面质疑接收人：杨警官

联系电话：0576-88212531

书面质疑接收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康平路2号

代理机构质疑受理联系人：徐工

联系电话：13566655825

书面质疑接收地址：台州市椒江区白云山西路铂晶国际花园北2门旁18栋2单元二层

**（四）同级政府采购监管机构**

名 称：台州市财政局政府采监处

联系人：陈女士、李工

监督投诉电话：0576-88206705.0576-88206731

地址：台州市椒江区纬一路66号

**（五）政采云平台**

联系电话：95763

1.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内 容 |
| 1 | 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 | 符合招标公告资格要求的供应商 |
| 2 | 答疑会或现场踏勘 | 本项目不组织答疑会或现场踏勘。 |
| 3 | 投标文件的编制 | 一、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
| 4 | 投标文件的签章 | 电子签章。 |
| 5 | 投标文件的形式 | ☑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3）中标后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给招标代理机构作为备案存档，纸质投标文件系电子投标文件纸质版，两者内容应一致；数量为：资格证明文件**1**份；商务与技术文件**1**份；报价文件**1**份。邮寄到台州市椒江区白云山西路铂晶国际花园北2门旁18栋2单元二层。 |
| 6 | 投标文件份数 |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上传递交、一份。（2） “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后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邮寄至招标代理处一份。 |
| 7 |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a.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b.“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2）“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a.“备份投标文件”以U盘的形式存储（U盘或文件命名注明投标单位名称），并密封包装，标注投标项目名称，以不记名形式（在外包装上不加盖公章、不出现投标单位名称）递交或邮寄。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以收到邮件时间为准）送达至投标地点的将不予接收；b.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3）如递交的备份文件无法读取或因投标人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制作而导致无法确认投标人信息的，视同未递交或备份文件。**注：** **邮寄地址：台州市椒江区白云山西路铂晶国际花园北2门旁18栋2单元二层；****收件人：陈女士****联系电话：15257699929** |
| 8 |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 （1）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2）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3）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4）如递交的备份文件无法读取或因投标人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制作而导致无法确认投标人信息的，视同未递交备份文件。**注：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
| 9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后90天，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
| 10 | 投标文件递交 | 详见公告 |
| 11 | 开标时间及地点 | 详见公告 |
| 12 | 投标保证金 | 无 |
| 13 | 履约保证金 | 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1%，中标人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可采用网上银行转账、保函、支票、汇票、本票等形式），验收合格后5个工作日无息退还。 |
| 14 | 实质性条款 | 带“▲”的条款是实质性条款，投标文件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 15 | 中小企业适用行业 |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公信联企业﹝2011﹞300号），本项目属于工业。 |
| 16 | 解释权 |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
| 17 | 招标代理费 | 以中标价为基数，按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发改价格〔2011〕534号收费标准的70%计取，不足6000元的，按6000元计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
| 18 | 其他事项 | 中标人如有融资需求，可使用以下银行的政采贷服务。

|  |  |  |  |
| --- | --- | --- | --- |
|  | 贷款年利率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中国工商银行 | 3.8%起 | 卢嘉诚 | 13867658508 |
| 中国农业银行 | 3.8%起 | 龚盛 | 15858682216 |
| 中国建设银行 | 3.8%起 | 梅晶晶 | 8852533913736585303 |
| 中国银行 | 3.75%起 | 王海 | 13857677798 |
| 浦发银行台州分行 | 4.05%起 | 王渊 | 13616676319 |
| 浦发银行椒江分行 | 4.05%起 | 孙瑞华 | 13857688081 |
| 交通银行台州分行 | 3.75%起 | 周翔宇 | 13867697018 |
| 招商银行台州分行 | 4.32%起 | 王海玲 | 13566413827 |
| 浙商银行台州分行 | 5.01%起 | 章涉漪 | 8188018513606681262 |
| 中信银行台州分行 | 4.15%起 | 陈金园 | 13586052161 |
| 华夏银行台州分行 | 4.5%起 | 邱明达 | 8187151813736252233 |
| 泰隆银行开发区支行 | 5.6%起 | 梁宛莉 | 13306869100 |
| 民泰银行椒江支行 | 5.8%起 | 陈慧珠 | 13857699669 |
| 绍兴银行台州分行 | 5.1%起 | 郭庭斌 | 15958633119 |
| 温州银行台州分行 | 4.55%起 | 王晓波 | 15824005475 |
| 平安银行台州分行 | 6.53%起 | 李俊丽 | 15906861025 |
| 宁波银行台州分行 | 4.35%起 | 戴莉丽 | 13566627207 |
| 金华银行台州分行 | 4.05%起 | 金雪婷 | 8188667015968661569 |
| 台州银行 | 5.6%起 | 洪婷 | 15858624999 |
| 邮储银行台州分行 | 3.85%起 | 董庆 | 8188898218957683735 |

中标人如有合同履约保函需求，可使用以下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保险公司名称 | 保费率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1%，最低保费500元 | 徐凌 | 13905168070 |
|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公司 | 年费率1%，最低保费1000元 | 尹刚强 | 13750668184 |
| 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0.5%，最低保费1000元 | 王灵芳 | 88869818 13586123199 |
|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1.5%，最低保费1000元 | 徐小明 | 88552788 13968603112 |
| 阳光保险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1%，最低保费500元 | 林高明 | 15888682693 |
|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2%，最低保费500元 | 王仙高 | 13858600221 |
|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0.3%，最低保费1000元 | 王仙春 | 13515769179 |
|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0.3%，最低保费1000 | 王春宇 | 13676675331 |

中标人如有预付款保函需求，可使用以下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保险公司名称 | 保费率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3%，最低保费500元 | 徐凌 | 13905168070 |
| 阳光保险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1%，最低保费500元 | 林高明 | 15888682693 |
|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1%-2%，最低保费500元 | 罗赛 | 13736605643 |

 |

**一 、总 则**

**（一）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 1.“采购组织机构”指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

2.采购人：是指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本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3.投标人/投标供应商：是指向采购组织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4.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5.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政府采购对象，包括各类专业服务、信息网络开发服务、金融保险服务、运输服务，以及维修与维护服务等。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

**（四）特别说明**

1.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指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2.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除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官网截图或相应检测报告的证明材料”以外，所有技术参数描述均以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供应商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项目招标结束后、质疑期限内，如有质疑供应商认为中标人所投产品、投标文件技术参数与招标需求存在重大偏离、错误、甚至造假的情况，应提供具体有效的证明材料。

3.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4.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 5.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6.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表格式样可以根据项目差别做适当调整,但应当保持表格样式基本形态不变。

###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8.除非得到采购人的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采购组织机构可视采购具体情况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接到招标文件后，按照采购组织机构的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

**▲1.资格证明文件的组成：**

（1）投标声明书（格式附后）；

（2）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

（3）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4）提供符合资格条件的声明函（声明函格式附后）或同时提供以下四项相关材料：①财务状况报告；②依法缴纳税收；③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2.商务与技术文件的组成：**

（1）供应商基本情况；

 （2）供货清单

（3）商务及技术响应表；

（4）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证书一览表、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售后服务情况表（如有）；

（5）其余内容根据评标办法自拟；

**招标需求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及根据评标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均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扫描件。**

**3.报价文件的组成：**

**（1）报价文件由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以及供应商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组成。**

**（二）报价说明**

（1）此报价为投标人一次性报出唯一的最终价格，包含其它一切所要涉及到的费用，有选择的报价将被拒绝。

（2）所有产品均采用人民币报价。投标报价应是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表现。其应包括所投货物及其标准配件费用、税费及包装、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测试检验、技术支持与培训（如发生）、售后服务与维保及相关劳务支出等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投标人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各投标人应根据招标人提供的采购文件及相关技术资料，以及本项目实际情况和自身的综合实力，竞报投标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3）投标报价单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错漏必须修改，修改处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4）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三**）投标文件的制作、封装及递交要求**

**1.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1）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2）投标供应商应当按照本章节 “投标文件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其中《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与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本项目投标报价，如因投标人原因提前泄露投标报价，是投标人的责任。

（3）本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中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供应商须参照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电子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本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未提供格式的，请各投标单位自行拟定格式。

（4）供应商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5）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供应商与采购组织机构就有关招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6）投标计量单位，采购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采购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7）若投标供应商不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其风险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8）与本次投标无关的内容请不要制作在内，确保投标文件有针对性、简洁明了。

**2.投标文件的签章**

（1）《投标文件》的签章：见《前附表》；

（2）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并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3）电子签章操作指南详见《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

**3.投标文件的形式**

（1）投标文件的形式：见《前附表》；

（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3）“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的“备份投标文件”。

**4.投标文件的份数**

（1）投标文件的份数：见《前附表》。

**5.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文件的备选方案**

1.投标供应商不得递交任何的投标备选（替代）方案，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备份投标文件”不是投标备选（替代）方案。**

**四、投标保证金**

无

**五、开标**

### （一）开标形式

**1.1 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 （二）开标说明

2.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

2.2**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供应商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 （三）开标流程（两阶段）

**3.1开标第一阶段**

（1）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投标文件解密结束，通过邮件形式发送各投标人组织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3）开启投标文件，**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如发现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与事实不符，采购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投标供应商的法律责任。**如投标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则其资格审查不通过，按无效投标处理，并不进行后续评审。**

（4）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供应商，由评标委员会对其商务与技术文件的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

（5）第一阶段开标结束。

**3.2开标大会第二阶段**

（1）首先公布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公布经商务技术评审后有效投标供应商的名单，同时公布其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情况。

（2）开启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文件》，供应商通过政采云平台对报价进行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唱标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3）评审结束后，公布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六、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和采购人评审代表共5人组成，其中，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程序**

**1.资格审查**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结束后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结束后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3.综合比较与评价**

（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4.得分确认及评审报告编写**

（1）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文件进行复核，对于系统计算出的价格分及总得分进行确认；

（2）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及得分情况编写评审报告。

**5.评价**

采购组织机构对评标委员会评审专家进行评价。

**（三）澄清问题的形式**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理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大写金额明显错误的除外）；

2.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电子投标客户端填报的报价与报价要求响应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报价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修正投标客户端报价。若投标客户端报价无法修正的，以投标客户端的开标一览表中的为准，调整开标一览表报价与报价明细清单，在规定时间内上传至投标客户端中需要澄清处；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投标报价清单中的合计价和合计汇总不一致的，以合计价为准，修正合计汇总价；

6.开标一览表与报价明细表的合计价格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修正报价明细表；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在规定时间内上传至投标客户端中需要澄清处，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五）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资格证明文件或商务与技术文件跟报价文件出现混装或在资格证明文件或商务与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的，或者报价文件中报价的货物跟商务与技术文件中的投标货物出现重大偏差的；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5.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7.投标参数未如实填写，完全复制粘贴招标参数的。

8.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9.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移送采购监管部门：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0.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招标文件

中打“▲”内容及被拒绝的条款）。

 11.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或电子投标文件未按时完成解密，又未提供备份电子投标文件的。

**（六）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招标作为废标处理**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

5.因电子交易平台故障无法登录、无法正常操作等导致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七）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八）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视情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七、定标**

1.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人的《授权意见确认书》，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其中推荐中标候选人的，采购组织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采购组织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3.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组织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八、合同签订及公告**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同时，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供应商，由同级财政部门依法作出处理。

4.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中标结果的质疑期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二）合同公告及备案**

1.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

2.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以及采购组织机构存档。

1.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采购组织机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二、本次招标项目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总计100分。评标标准按以下2项内容及分值进行评审。

|  |  |
| --- | --- |
|  标段类别 | 一 |
| 商务与技术 | 70 |
| 价格 | 30 |

1. 商务与技术文件由评标委员会独立打分。
2. 各投标人商务与技术文件得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商务与技术文件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1. 投标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

（四）政府采购政策及优惠：（1）关于小型、微型企业（简称小微企业）投标：小微企业投标是指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投标人，通过投标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小微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如投标人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应同时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明确相关标的物的制造商信息；（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府采购优惠政策；（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具体优惠：经评标委员会核实后，对于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同一投标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注：得分以系统计算为准，保留2位小数。

三、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次高者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四、如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报价低者为先；如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货物类采购项目以技术性能得分较高者为先。

五、本次评分具体分值细化条款如下表：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评分内容** | **分值** |
| **产品性能****（54分）** | **客观分：根据投标产品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根据招标文件“第四章 公开招标需求”中“三、采购清单”中的要求进行综合评分**：①★条款无负偏离的，每项（小项）得3分，其他条款无负偏离的，每项（小项）得1分，最多得26分；**投标人需如实填写“供货清单”和“商务及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并提供产品说明、官网截图等技术资料作为依据，否则不得分。（本项最高为26分）本项最高得26分，投标供应商需提供技术参数响应表（格式见附件）并提供产品说明等技术资料作为依据，招标文件采购清单“参数”中要求提供证明材料作为评审依据的必须提供，否则视为负偏离。** | 26分 |
| **客观分：**本项目供应商投标产品（试剂盒）在满足基础参数的基础上：（1）常染色体试剂盒在满足基础参数的基础上每增加1个基因座得1分，**本小项最多得4分**；（2）Y试剂盒在满足基础参数的基础上每增加1个基因座得0.5分，**本小项最多得4分**。**本项最高得8分，投标供应商需提供技术参数响应表（格式见附件）并提供产品说明等技术资料作为依据，否则不得分。** | 8分 |
| **客观分：** 1. 本次项目所采用常染色体试剂盒实体bin数量不低于480个，总bin数量不低于（含）660个，**得5分**；实体bin数量不低于480个，总bin数量不低于（含）600个，**得3分**；实体bin数量不低于480个，总bin数量不低于（含）550个，**得1分**。**其他情形不得分，本小项最高得到5分。**

（2）本次项目所采用Y试剂盒实体bin数量不低于430个，总bin数量不低于（含）630个，**得5分**；实体bin数量不低于430个，总bin数量不低于（含）570个，**得3分**；实体bin数量不低于430个，总bin数量不低于（含）510个，**得1分**。**其他情形不得分，本小项最高得到5分。****本项最高得10分，投标供应商需提供Panel&bin文件及IDX软件分析出的ladder图谱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10分 |
| **客观分：**为提高疑难、陈旧样本检出率，常染色体试剂盒中公安部要求的20个核心位点最大片段不超过450bp，至少包含11个Mini-STR（扩增子长度在220bp以下），**全部满足得5分**，否则不得分。**本项最高得5分，投标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 5分 |
| **客观分：**本项目供应商投标产品具备对性别基因进行特异性检测功能，常染色体试剂盒包含1个X-STR基因座，1个Y-STR基因座和1个Y Indel，**得5分**；包含1个X-STR基因座，1个Y-STR基因座，**得3分**；包含1个Y STR，**得1分**。**其他情形不得分，本项最高得到5分。****投标供应商需提供技术参数响应表（格式见附件）并提供产品说明等技术资料作为依据，否则不得分。** | 5分 |
| **企业资信****（3分）** | **客观分：**供应商具备ISO9001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体系认证证书，且认证证书包含“STR检测试剂盒设计和生产”相关字样的，每项证书得1.5分，最高得到3分。**(需提供证书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 | 3分 |
| **相关承诺 （4分）** | **客观分：**投标供应商承诺能提供与所投试剂盒同品牌的二代检测试剂盒，且二代检测试剂盒同时包含常染色体、Y染色体、X染色体、SNP及线粒体的得2分。**本项最高得2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见附件），否则不得分。** | 2分 |
| **客观分：**投标供应商有能力提供与所投常染色体和Y试剂盒的基因座完全相同的案件版常染色体和Y试剂盒的得2分。**本项最高得2分，投标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 2分 |
| **售后服务（6）**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打分，要求方案内容全面完善，响应迅速，替换或维修服务高效合理：内容完善，响应迅速，替换或维修服务高效合理的得6-4分；内容不够完善，但响应迅速，替换或维修服务高效的得4-2分；内容不够完善，响应不够迅速，替换或维修服务不够高效的得2-1分；未提供方案或无实质性内容不得分。 | 6分 |
| **业绩（3分）** | **客观分：**投标供应商或产品制造商自2022年4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类似项目业绩，每个得1分，最高得3分。**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 | 3分 |
| **价格（30分）** | 取投标合格供应商的投标最终报价最低价为基准价。基准价为30分。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终投标报价）×30 %×100（小数点后保留2位小数） | 30分 |

1. **公开招标需求**
2. 采购项目一览表

本次招标共1个标段，具体内容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号** | **标项内容** | **简要技术要求** | **预算金额（万元）** | **最高限价****（万元）** | **供货期** |
| 1 | 2025年DNA建库试剂盒 | 详见技术需求 | 216.5 | 216.44 | 合同签订后15天内完成供货，签订后30天内完成验收 |

1.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总说明**

1.本技术需求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基本技术要求，并未对所有技术细节作出规定，投标人应提供符合本技术要求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优质产品。

2.投标人产品与本技术要求不一致时，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予以说明，并由评标委员会鉴定投标人产品能否达到要求。如投标人没有在投标文件中提出异议，则视为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完全按照本招标文件要求。

3.技术要求及标准的执行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应标明所执行的质量标准，若同一标准已颁发新标准，则按最新标准执行。若同一产品同时有几个标准（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等），则按最高层次的标准执行。

4.投标人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标准完成本次招标货物的供货、包装、运输、技术培训（如需要）、检验、通过有关部门验收、维保期服务、货物终身维修等各项工作，并保证货物使用的安全性能与检测结果的可靠性。如中标，投标人及制造商对中标产品使用的安全性能与可靠性负全部责任。投标人须随产品提供使用说明书与维保卡。投标人提供相关数据与说明，投标文件须对上述要求作出实质性回应。

5.本次采购，投标人所投产品如涉及国家规定强制认证的，均视为投标人投标产品符合国家强制认证规定的，但中标人须在采购人对上述货物验收时提供相关证书证明资料，否则按验收不通过处理，并对中标人处以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罚款。

**（二）工作范围**

各投标人须按国家有关标准及规范完成实现本项目目标的全部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提供货物及随机标配附件、技术资料等；

（2）货物及相关附件的出厂检验、包装、运输、装卸等全部工作；

（3）完成各项材料的调试、检验、测试工作，并在采购人的配合下通过的验收；

（4）提供技术支持服务（包括技术资料的提供）；

（5）对最终使用单位的操作人员进行技术培训；

（6）质保期内的维保及维修；

（7）售后服务；

（8）其他投标人应提供的服务。

**以上工作内容的费用均包含在总报价中。**

1. 采购清单

**注：核心产品为：常染色体试剂盒、Y染色体试剂盒。**

|  |  |  |  |  |
| --- | --- | --- | --- | --- |
|  | 耗材名称 | 数量单位 | 参数 | 是否允许进口 |
| 1 | 常染色体试剂盒 | 74盒 | 1.★试剂盒采用六色荧光技术，符合公安部常规数据库和DNA打拐数据库要求，单管扩增至少检测包含以下30个基因座：D18S51、D21S11、D3S1358、FGA、D8S1179、vWA、CSF1PO、D16S539、D7S820、D13S317、D5S818、D2S1338、D19S433、TH01、TPOX、D6S1043、Penta D、Penta E、D12S391、D1S1656、D2S441、D22S1045、D10S1248、D8S1132、D15S659、D3S3045、D19S253、D6S477、D10S1435和Amelogenin。2.试剂盒包含扩增、检测所需全部配套试剂（热启动酶、引物、混合物、内标、等位基因Ladder等）。3.本次项目所采购试剂盒采用快速扩增酶和高效缓冲体系，针对血滤纸、FTA卡、口腔卡免提直扩，PCR扩增时间不大于70分钟（**提供相关证明材料**）。4.本次项目所采购试剂盒最大扩增片段不超过550bp**（提供相关证明材料）**。5.所投试剂盒包含真实bin数量不低于480个，总bin数量不低于660个。6.★试剂盒名称及其基因座参数信息已经收录全国公安机关DNA数据库，**须提供数据库下拉菜单试剂盒名称截图证明**。7.本次项目所采购试剂盒须为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的全新产品，**须具有中国安全技术防范认证中心颁发的《中国公共安全产品认证证书》**。8.本次采购试剂盒为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的产品（**提供公安部刑事技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扫描件**）。 | 否 |
| 2 | Y染色体试剂盒 | 46盒 | 1.★试剂盒采用六色荧光技术，单管同时检测不少于40个基因座，须包含下列核心基因座、优选基因座和备选基因座等位点：DYS19、DYS385a/b、DYS389Ⅰ、DYS389Ⅱ、DYS390、DYS391、DYS392、DYS393、DYS437、DYS438、DYS439、DYS448、DYS456、DYS458、DYS635、YGATA H4、DYS481、DYS533、DYS576，DYS643、DYS460、DYS549、DYF387S1a/b、DYS449、DYS518、DYS627、DYS570、DYS527a/b、DYS447、DYS444、DYS557、DYS596，DYS388，DYS522。2.★所投试剂盒名称及其基因座参数信息均已经收录国家DNA数据库，并能**提供全国公安机关DNA数据库中扩增试剂盒名称下拉菜单截图**。3.所投试剂盒录入全国公安机关DNA鉴定关键试剂耗材质检合格产品及制造商名录中，并**提供该文件截图证明**。4.试剂盒组分完整、包括扩增检测所需全部试剂（热启动酶、引物、内标、ladder等），直接扩增滤纸上的血斑、唾液卡，无需提取或纯化。扩增体系快速高效稳定，扩增时间不超过90分钟。5.★为提高疑难、陈旧样本检出率，所采用DNA Y建库试剂盒至少包含12个小于220bp的 Mini-STR基因座（**须提供试剂盒panel文件统计清单**）。6.所投试剂盒包含真实bin数量不低于430个，总bin数量不低于510个。7.混合样本检测能力强，对于高背景女性DNA的混合样本，仍然能够获得完整分型。8.试剂盒扩增灵敏度不低于125pg，便于极少量的疑难样品一次性得到完整 DNA 分型信息（**提供公安部刑事技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扫描件**）。 | 否 |

**注：（1）清单中所列技术参数为本次招标的基本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的技术参数不应低于本项目的技术要求和档次。上述技术要求如出现某类参考品牌型号特有的技术指标或性能，则供投标人参考，不作为实质性响应条款；**

**（2）如因清单内容及技术参数有所遗漏而造成采购人不能正常使用，投标人须自行补齐以上配置清单所需的所有配件，相关费用包括在投标报价中。**

**四、验收及售后服务**

（1）货物交付时中标人应提供产品的有效检验文件及供货清单，经采购人认可后，与合同的性能指标一起作为产品验收标准。采购人对产品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合格证书。如验收中发现产品达不到验收标准或合同规定的性能指标，中标人必须更换相关零部件，甚至于更换产品。并且赔偿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如中标人存在故意以次充好或提供产品实物与投标承诺不符的情形，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中标人还须赔偿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2）采购人有权要求对中标产品进行功能性能测试验证，中标人有义务提供相关能反映产品的功能、配置、性能等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白皮书、产品官网链接、厂商证明文件、权威测试证明文件等。如不能提供或有虚假伪造产品功能、配置、参数等情形，将视为使用虚假材料投标，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同时解除合同，退还已支付合同金额（如有），由此造成采购人损失的，还需赔偿相应损失。

（3）验收合格条件：

①货物使用效果符合采购要求及国家相关标准；

②在进行测试和试用过程中发生的故障和发现的问题已被排除，并得到采购人的认可；

③所有合同中规定的材料、配件和资料都已提交并得到接受。

（4）验收流程要求。

①初步验收：设备到货时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共同进行初步验收，采购人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验收，外观、说明书、原产地证明、报关单（如有）等符合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②最终验收：设备到货后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组织有关人员或专家对货物进行检测及验收，检测前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有关全部资料。

③专业验收：采购人有权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验收意见**（如检测合格，第三方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承担；如不合格，本次检测及整改后重新检测直至合格的全部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注：初步验收、最终验收、专业验收（如需要）可同时进行，中标人有权参与全部验收过程。**

（5）采购人根据上述规定进行验收，并不能免除中标人根据本合同质量保证条款规定所应承担的质量保证责任。

（6）本项目验收需满足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要求外还应满足国家有关质量标准或行业规范（有新文件的按新文件执行）。

五、**商务需求**

**1.质保期**：自项目通过验收之日起，所有货物产品质保期不得低于1年（质保期内对货物出现的各类问题，中标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应于24小时内反馈，三天内免费替换或维修，直至产品可正常使用）质保期满后，故障维修仅收取零配件成本费。

**2.交货期（交付期）：**合同签订后15天内完成供货，签订后30天内完成验收。

**3.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1%，中标人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可采用网上银行转账、保函、支票、汇票、本票等形式），验收合格后5个工作日无息退还）

**4.付款方式：**合同签订，支付合同总额的40%作为预付款，完成供货和验收后，支付结算总金额的剩余金额（如供应商明确无需预付款的，则在完成供货和验收后一次性支付全部结算金额）（以上付款条件是在采购人所在地财政资金下达且收到中标人正式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

**5.培训要求**：供货完成后，中标人应立即安排有经验的专业人员对采购人人员进行装备使用和日常管理、维护的培训；中标人免费为采购人培训至少3名操作人员，并确保采购人参与培训的人员能独立、熟练地使用交付装备并能进行简单的维护，现场培训的场地和人员由采购人安排。培训时间由采购人提出，经双方协商确定。培训结束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培训记录情况，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培训方式、培训地点、培训课时、培训效果、受训人培训签到，培训录音录像资料等。

**6.其他说明：**

（1）所有产品均采用人民币报价。投标报价应是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表现。其应包括所投货物及其标准配件费用、税费及包装、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测试检验、技术支持与培训（如发生）、售后服务与维保及相关劳务支出等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投标人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各投标人应根据招标人提供的采购文件及相关技术资料，以及本项目实际情况和自身的综合实力，竞报投标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2）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调整供货数量。实际结算数量为采购人验收通过的实际供货数量，结算单价为中标单价。

1.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以下为成交后签订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人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如有特殊条款将由采购人与中标人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项目名称：2025年DNA建库试剂盒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单位） 所在地：

乙方：（中标供应商） 所在地：

甲、乙双方根据2025年DNA建库试剂盒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1.合同条款。

2.中标通知书。

3.更正补充文件。

4.招标文件。

5.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

6.其他。

上述所指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但是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其所列内容顺序为准。

**二、货物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厂商**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价（元）** | **合计（元）** | **备注** |
| **1** | 常染色体试剂盒 |  |  | 74盒 |  |  |  |
| **2** | Y染色体试剂盒 |  |  | 46盒 |  |  |  |

**三、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_\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

**四、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五、知识产权**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2.若侵犯,由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应对及追偿过程中所支付的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

**六、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七、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为 元，乙方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可采用网上银行转账、保函、支票、汇票、本票等形式），验收合格后5个工作日无息退还。

**八、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九、质保期**

自项目通过验收之日起，所有产品质保期为 年（质保期内对货物出现的各类问题，乙方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应于24小时内反馈，三天内免费替换或维修，直至产品可正常使用）质保期满后，故障维修仅收取零配件成本费。

**十、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期（交付期）：合同签订后15天内完成供货，签订后30天内完成验收

2. 交货方式：

3.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十一、货款支付**

合同签订，支付合同总额的40%作为预付款，完成供货和验收后，支付结算总金额的剩余金额（如乙方明确无需预付款的，则在完成供货和验收后一次性支付全部结算金额）（以上付款条件是在甲方所在地财政资金下达且收到乙方正式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

**十二、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 乙方提供的成果在质保期内因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清洗、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应于24小时内反馈，三天内免费替换或维修，直至产品可正常使用，质保期满后，故障维修仅收取零配件成本费。

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成果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

费用。

5.根据乙方投标时提供的承诺函，乙方应中标后15个工作日内提供本项目采购清单里：男性个体识别扩增试剂盒1.提取试剂盒、分子量内标、分离胶、超纯甲酰胺的产品原厂家的有效授权书，如不能提供原厂家授权书的，将视为使用虚假材料投标，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同时解除本合同，退还已支付合同金额（如有），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还需赔偿相应损失。

**十四、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

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

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1）验收合格条件：

①货物使用效果符合采购要求及国家相关标准；

②在进行测试和试用过程中发生的故障和发现的问题已被排除，并得到采购人的认可；

③所有合同中规定的材料、配件和资料都已提交并得到接受。

（2）验收流程要求。

①初步验收：设备到货时由甲方和乙方共同进行初步验收，甲方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验收，外观、说明书、原产地证明、报关单（如有）等符合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②最终验收：设备到货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组织有关人员或专家对货物进行检测及验收，检测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供有关全部资料。

③专业验收：甲方有权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验收意见**（如检测合格，第三方检测费用由甲方承担；如不合格，本次检测及整改后重新检测直至合格的全部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注：初步验收、最终验收、专业验收（如需要）可同时进行，乙方有权参与全部验收过程。**

（4）甲方根据上述规定进行验收，并不能免除乙方根据本合同质量保证条款规定所应承担的质量保证责任。

（5）本项目验收需满足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要求外还应满足国家有关质量标准或行业规范（有新文件的按新文件执行）。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

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

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

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

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甲方负

责。

**十五、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

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6.乙方运送的货物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

**十六、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金额万分之五每日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千分之六每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因乙方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5.若发生纠纷，由违约方赔偿守约方因纠纷所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

**十七、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

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

同。

**十八、解决争议的方法**

1. 如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提请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的通过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方式解决

**十九、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https://baike.so.com/doc/24285488-25517578.html%22%20%5Ct%20%22https%3A//www.so.com/_blank)》有关条文执行。

3.本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采购组织机构向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一份。本项目未尽事宜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为准。

甲方（章） 乙方（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地址及邮编： 地址及邮编：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一**

**公安网络与信息安全保密协议**

甲方：台州市公安局

乙方：

为切实保障公安网络和信息安全保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为确保甲方所涉及的国家秘密和警务工作秘密的网络与信息安全，双方同意签订如下保密协议：

一、保密范围

1.乙方为甲方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系统建设而了解、掌握的甲方公安信息网络系统的拓扑结构、安全保密措施、各项参数等，以及甲方场地环境、硬件、软件、电子信息和所有资料内容（以上简称专有信息）。

二、保密责任

2.乙方须确定项目开发与维护的专门人员，并将有关人员情况报甲方备案并须通过甲方审查和书面确认。其中，对涉密数据加载运行后承担系统维护的人员，甲乙双方须按照各自职责进行更为严格的审查。

3.乙方须在签订本保密协议后，才可使用甲方提供的有关专有信息开展相关工作。

4.乙方须与参加项目的有关人员签订《保密协议》，经常对有关人员进行保密教育，监督个人履约情况；未经甲方书面确认，乙方不得随意增减、更换有关技术人员。

5.乙方须严格控制使用甲方的专有信息，保证不向第三方泄露甲方提供的任何专有信息，并对专有信息提供管理良好的安全保密措施。乙方不能将甲方的专有信息用于其他任何目的。除乙方直接参与本项目工程的员工之外，不将专有信息透露给其他任何人，禁止无关人员介入或了解项目相关情况。乙方及其参与本项工作的员工严禁在系统建设中私设“后门”，非法访问系统。

6.建设涉密信息系统，乙方须具有国家保密工作部门核发的《资质证书》，制定甲方认可的安全保密管理方案，并采用适当的安全保密技术和措施对涉密系统进行集成。

7.对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出现的不符合保密规定的问题，甲方有责任及时指出，并督促乙方纠正。

8.甲方向乙方提供的所有资料，仅供项目小组人员参考使用，乙方须严守资料中所涉及秘密，妥善保管，不得遗失、复制。乙方发现保密范围内的有关事项已经泄露或可能泄露时应当报告甲方，并及时采取补救措施。

9.当甲方以书面形式要求乙方交回专有信息时，乙方应当立即交回所有书面的或其他形式的专有信息以及所有描述和概括该专有信息的文件资料，不能以任何形式保留或擅自处理。

10.乙方在进行现场系统维护时，非经允许，不得使用自行携带的笔记本电脑，应使用甲方提供的工作环境完成现场维护任务。原则上不允许乙方使用U盘、移动硬盘等存储设备；若因特殊情况要使用U盘、移动硬盘等存储设备的，须提出书面申请，通过甲方审查和确认后方可使用；在将移动存储设备带离现场前，须经甲方检查确认。

11.乙方不得在任何场合介绍和演示甲方产品项目的任何信息。

三、违约责任

12.乙方应严格遵守协议的全部内容，凡违反本协议造成失密泄密事件，乙方须承担有关法律责任并视情节追究有关人员责任，并赔偿相应经济损失。给国家安全和国家利益造成严重损害、触犯刑律的，要追究有关人员的刑事责任。

四、保密期限

13.本协议在双方主合同签字盖章后生效，并长期有效。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双方的合作交流都要符合本协议的条款。除非甲方通过书面通知明确说明对本协议所涉及的某项专有信息予以解密或同意共享，乙方必须按照本协议所承担的保密义务对在各项工作中所掌握的专有信息进行保密。

五、附则

14.本协议是合同有效组成部分。

**合同附件二**

**廉洁诚信协议**

为加强台州市公安局政府采购项目廉政建设，预防违法违规行为，确保双方在业务交往中保持廉洁自律，防止各种不正当行为的发生，保证合作双方在业务交往活动中做到诚信廉洁、高效共赢，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在签订合同的同时订立本廉洁诚信协议，内容如下：

1.双方在整个项目采购、建设活动中，做到公平、公正、公开，不搞暗箱操作，不搞不正当竞争，双方工作人员及亲属不得违反以下规定：

（1）不得收受或向对方馈送现金、贵重物品、有价证券、购物卡、充值卡等，不得收受回扣；

（2）不得介绍亲友或为对方亲友安排从事与双方合作有关的业务活动，甲方项目相关员工及其配偶、父母、子女、利害关系人及控股、参股企业不得在乙方或乙方关联企业中投资入股，甲方员工不得在乙方或乙方关联企业担任兼职，不得以咨询费、服务费或其他任何形式从乙方或乙方关联企业获得收入；

（3）不得接受对方或向对方在住房建修、婚丧嫁娶、出国考察、旅游、攻读学历学位等方面提供资助；

（4）不得参加或提供可能影响合作业务公平、公正的娱乐、宴请、健身等活动；

（5）不得报销或为对方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

2.乙方人员若有违反第1条规定的行为，或者存在其它违反商业道德与市场规则的情况,甲方有义务向对方监察或相应部门举报。

3.甲方人员有违反第1条规定的行为，或者存在其它索贿、受贿行为或者徇私舞弊、滥用职权、严重渎职等情况时，乙方有义务向对方监察或相应部门举报。

4.双方及相关人员违反上述规定及其他廉洁诚信准则的，愿意接受党纪政纪及法律惩处。

5.本保证及承诺的有效期与对应的合同或交易事项相同。

6.本廉洁承诺约定作为双方签订的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台州市公安局举报渠道： 合作方举报渠道：

电话：12389 电话：

1.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1. 声明书（格式附后）
2. 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
3.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4. 提供符合资格条件的声明函（声明函格式附后）或同时提供以下四项相关材料：①财务状况报告；②依法缴纳税收；③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附件1**

**投标声明书**

浙江百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 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我公司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编号为）的投标，为此，我公司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在政府采购领域中的项目招标、投标和合同履约期间无任何不良行为记录；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公司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审查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3.我公司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我公司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5.我公司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年 ×× 月 ×× 日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浙江百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 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姓名） 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项目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全权代表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全权代表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全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期：

**附：**

|  |
| --- |
| **法定代表身份证扫描件粘帖处** |

法定代表人姓名：

传真：

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  |
| --- |
| **全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粘帖处** |

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

传真：

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附件3**

**符合资格条件的声明函**

浙江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截至 （采购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的投标截止时间，本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与技术文件目录**

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格式附后）

2.供货清单（格式附后）；

3.商务及技术需求响应表等（格式附后）；

4.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附后）、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格式附后）、证书一览表（格式附后）、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格式附后）、售后服务情况表（格式附后）（如有）；

5.其余内容根据评标办法自拟；

招标需求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及根据评标办法提供的证明材料均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扫描件。

**附件4**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法人代表 |  |
| 地址 |  | 企业性质 |  |
| 股东姓名 |  | 股权结构（%） |  | 股东关系 |  |
| 联系人姓名 |  | 固定电话 |  | 传真 |  |
| 手机 |  |
| 1.企业概况 | 职工人数 |  | 具备大专以上学历人数 |  | 国家授予技术职称人数 |  |
| 占地面积 |  |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自有□租賃 | 生产经营场所及场所的设施与设备 |  |
| 注册资金 |  | 注册发证机关 |  | 公司成立时间 |  |
| 核准经营范围 |  |
| 发展历程及主要荣誉： |
| 2．企业有关资质获证情况 | 产品生产许可证情况（对需获得生产许可证的产品要填写此栏） | 产品名称 | 发证机关 | 编号 | 发证时间 | 期限 |
|  |  |  |  |
| 企业通过质量体系、环保体系、计量等认证情况 |  |
| 企业获得专利情况 |  |

**要求：**

1.姓名栏必须将所有股东都统计在内，若非股份公司此行（第三行）无需填写；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5**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标段）**

（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职责** | **专业技术资格** | **证书编号** |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 **劳动合同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附人员证书扫描件；

　　3.出具上述人员在本单位服务的外部证明，如：投标截止日之前近一个月的代缴个税税单、参加社会保险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等。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6**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采购项目： 标段号：

|  |  |  |
| --- | --- | --- |
| **姓名** |  | **近年来主要工作业绩** |
| **性别** |  | 注：业绩证明应提供旁证材料（用人单位工作证明或劳务合同）。 |
| **年龄** |  |
| **职称** |  |
| **毕业时间** |  |
| **学校专业** |  |
| **联系电话** |  |
| **最近一年工作状况** |  |
|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主要工作**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7**

**供货清单**

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技术参数** | **产地** | **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本表中的产品名称、数量应与采购清单中相对应的产品名称、数量一致；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8**

**商务及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及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内容 | 招标文件技术（或商务）要求 | 投标文件技术（或商务）响应 | 偏离情况 |
| 响应情况 | 质保期 |  |  |  |
| **交货期（交付期）** |  |  |  |
| 履约保证金 |  |  |  |
| 付款方式 |  |  |  |
| 其他说明 |  |  |  |
| …… |  |  |  |
| （技术需求响应内容） |  |  |  |
| …… |  |  |  |

**要求：**1. 本表参照本招标文件第四章“公开组招标需求”填制，投标人应根据招标需求的服务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如未提供或未填写均视为完全相应采购需求内容。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9**

**证书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证书名称** | **发证单位** | **证书等级** | **证书有效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填写投标人获得资质、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

2.附所列证书扫描件或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10**

**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地址** | **合同总价** | **实施时间** | **项目质量** | **项目单位名称及其联系人电话**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业绩证明应提供证明材料（合同扫描件可只提供首页、含金额页、盖章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报价供应商可按此表格式复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11**

**售后服务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投标人情况** | **备注** |
| 1 | 服务期内服务情况(服务方式、服务网点、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等等，可用附页和宣传材料) | 服务期内服务情况： |  |
| 投标人售后服务情况： |  |
| 2 | 服务期结束后服务 |  |  |
|  3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 期：

**报价文件目录**

1. 开标一览表（格式附后）；

2.报价明细表（格式附后）

3.供应商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如《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附后）等组成。

**附件12**

**开标一览表（标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总报价(元) | 大写 |  |
| 小写 |  |

**填报要求：**

1. 所有产品均采用人民币报价。投标报价应是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表现。其应包括所投货物及其标准配件费用、税费及包装、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测试检验、技术支持与培训（如发生）、售后服务与维保及相关劳务支出等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投标人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各投标人应根据招标人提供的采购文件及相关技术资料，以及本项目实际情况和自身的综合实力，竞报投标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13**

**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厂商**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小计（元）**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合计：大写 小写** |

**要求：**

1. 本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需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2.投标报价明细表所填内容参照招标文件第四章公开招标需求中的采购清单，如有漏报的，视同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或已作优惠处理。有重大缺项的将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14**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所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监狱企业资格证明材料**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单位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不属于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的，无需提供此声明函，如提供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